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藝蓉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7171 分機306
電子信箱：pn4283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70073874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與麗格休閒飯店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花蓮縣議會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及退休人員及全國公教人員，憑員工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店消費享有優惠折扣，期限自107年4月1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。
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地址：花蓮市商校街258號。

（二）聯絡電話：03-8349922。

（三）優惠內容：請參閱本府全球資訊網／人事處／特約商店。

正本：花蓮縣議會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【970花蓮市公正街10號】、花蓮縣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【973花蓮縣吉安鄉中山路3段3號】、花蓮縣中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【975花蓮縣鳳林鎮中正路2段81號】、花蓮縣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【981花蓮縣玉里鎮城東三街36號】、花蓮縣退休警察人員協會【9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21號】、本府主管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04-24 13:33:56

花崗　107/04/24

1070001783